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函

地址：100025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321號
承辦人：吳佩真
電話：02-3322-2777#6170
電子信箱：kelly6170@ntub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體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商大體育字第1121260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度檢定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(1260009A0B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體育署「112年度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」乙份，惠請貴署核備後，並協助轉知各縣市政府及大專院校上網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計畫依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臺教體署全（三）字第11100491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利救生員資格檢定辦理順利並依據試務中心之規劃，召集檢定工作人員參與本工作坊，說明救生員資格檢定之準備與執行各項工作內容、操作及相關事項等，於112年2月19日（日）上午9時起至12時止，以Zoom雲端視訊會議，報名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名額：本場次工作坊研習人員以200人為限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2月5日（日）截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符合條件資格者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報名表單，報名表連結：
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74afdf63be55a28bade>。

三、年滿18歲，且下列條件任一項符合者具參加資格：



1120002690

112/01/16

(一)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管理者。

(二)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人員者。

(三)救生員訓練受認定機構、各級學校教師、專案計畫助理
及大專校院學生。

(四)具效期內教育部體育署合格救生員證者。

(五)能操作電腦文書作業或攝影機者。

四、檢附112年度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體育署

副本：體育室

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
2023/01/16

教育部體育署 112 年度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

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本計畫依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110049175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為利救生員資格檢定辦理順利並依據試務中心之規劃，召集檢定工作人員參與本工作坊，說明救生員資格檢定之準備與執行各項工作內容、操作及相關事項等。

參、主辦單位

教育部體育署

肆、承辦單位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伍、辦理時間及地點

時間：112 年 2 月 19 日（日）上午 9 時起至 12 時止

地點：Zoom 雲端視訊會議

陸、參加資格

年滿 18 歲，且下列條件任一項符合者：

- 一、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管理者。
- 二、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人員者。
- 三、救生員訓練受認定機構、各級學校教師、專案計畫助理及大專校院學生。
- 四、具效期內教育部體育署合格救生員證者。
- 五、能操作電腦文書作業或攝影機者。

柒、報名資訊

- 一、研習名額：本場次工作坊研習人員以 200 人為限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5 日（日）截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符合條件資格者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報名表單。

報名表連結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74afdf63be55a28bade>

四、報名表資料僅限於本次研習使用，承辦單位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妥善保管。

捌、工作坊時程表

時間	內容	主講人
09:00-09:20	報到	執行小組
09:20-09:30	始業式	執行小組
09:30-10:20	檢定試務說明	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洪櫻花 教授
10:20-10:30	休息	
10:30-12:00	檢定工作人員職責 及各項工作內容說明	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洪櫻花 教授
12:00	結業式	執行小組

玖、聯絡方式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執行小組

電話：(02) 2395-4003、(02) 2395-4004

地址：100025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21號／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E-mail：lg2021@ntub.edu.tw